

证券代码:688591 证券简称:泰凌微 公告编号:2026-037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授予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820,393股。
●本次授予上市股数总数为820,393股。

●本次授予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5月26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3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授权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12月1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委托,独立董事刘宇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征集投票权。

3.2023年12月14日至2023年12月23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3年12月26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20)。

4.2023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内网信息公示期间,上海证券交易所在披露公告6个月内未公开披露的情况进行了审查,并于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25)。

5.2024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独立性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4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5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旧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董事会审议。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8.2025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王耀航	中国	董事长	250	0.625	25%
盛文军	中国	董事、总经理	10,000	250	25%
MINGJIAN ZHANG (张明坚)	美国	首席运营官、首席技术官	10,000	250	25%
李海鹏	中国	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10,000	250	25%
李海鹏	中国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5,000	125	25%
边丽娜	中国	财务总监	5,000	125	25%
中国境内员工及核心业务人员(116人)			288.45	626.94	23.44%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122人)			310.65	723.94	23.57%

注:1.上述表格中“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中仅反映激励对象不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在激励资格认定及后续办理登记的过程中,1名激励对象放弃股权激励,自愿放弃本次可归属的0.675万股限制性股票;1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归属0.0066万股限制性股票。
3.上表中数据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03 证券简称:中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B2号楼4层C402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13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数	87,787,38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占总股数的比例(%)	36.5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
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表决。公司董事长朱阳军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出席并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张辉飞先生主持,公司董事长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场董事8人,出席1人,公司副董事长张辉飞出席并主持会议,董事长朱阳军、董事曹晖、李志华、苏江、邓小社、孙韩、韩郑生、黄霞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孙韩、韩郑生、黄霞是公司独立董事;
2.董事会秘书张辉飞出席,财务总监姜亚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86,946,380	98,038	6,000
A股	86,946,380	98,038	6,000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86,946,380	98,038	6,000
A股	86,946,380	98,038	6,000

3.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86,946,380	98,038	6,000
A股	86,946,380	98,038	6,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86,946,380	98,038	6,000
A股	86,946,380	98,038	6,000

5.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86,946,380	98,038	6,000
A股	86,946,380	98,038	6,000

6.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87,572,980	99,776	206,528
A股	87,572,980	99,776	206,528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86,825,480	98,038	968,008
A股	86,825,480	98,038	968,008

8.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87,572,980	99,776	206,528
A股	87,572,980	99,776	206,528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86,651,674	98,038	1,400
A股	86,651,674	98,038	1,400

10.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86,651,674	98,038	1,400
A股	86,651,674	98,038	1,400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86,825,480	98,038	941,908
A股	86,825,480	98,038	941,908

9.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和公司2026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2,400,996	72,411	942,108
A股	2,400,996	72,411	942,108

10.议案名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2,400,996	72,411	942,108
A股	2,400,996	72,411	942,108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479,086	72,044	966,008
2	《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225,506	93,777	208,508
3	《关于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409,096	72,615	958,008
4	《关于2026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2,479,086	72,044	941,908
5	《关于2025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和公司2026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409,996	72,411	942,10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1-5、10为普通决议议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议案4为特殊决议议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在审议议案7时,关联股东中持北京北环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张辉飞已回避表决。在审议议案9时,关联股东江苏志东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持北环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张辉飞、姜亚伟已回避表决。在审议议案10时,关联股东张辉飞、姜亚伟已回避表决。根据统计的现场及网络投票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世宝、白皓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议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特此公告。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03 证券简称:中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5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所有会议议案资料均在本会议召开前提交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5月19日16: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出席董事9名,公司董事长朱阳军先生主持会议,全体董事出席并超过半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提名陈日磊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提名陈日磊,尽快完成公司法定代表人的选举事宜,经表决确定本次会议通知时限,于2026年5月19日下午4点半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经理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或变更。选举公司联席总经理高志生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87 证券简称:中电港 公告编号:2026-035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9日(星期二)14:45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1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自贸西151号招商局前海经贸中心一期A座20层814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阳军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1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为429,984,9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759,900,097股的56.584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为322,506,6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759,900,097股的42.440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1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为107,478,2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759,900,097股的14.1439%。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1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为47,981,0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759,900,097股的6.314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为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759,900,097股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1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为47,980,9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759,900,097股的6.3141%。

3.有关议案、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4.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29,871,4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6%;反对9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17%;弃权20,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7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7,987,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99.7634%;反对9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40%;弃权20,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25%。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29,859,5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09%;反对10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5%;弃权2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7,856,0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95%;反对10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03%;弃权24,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62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申请授信额度暨融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29,791,3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26%;反对17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12%;弃权2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7,777,4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57%;反对17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865%;弃权2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8%。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8,964,6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38%;反对9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7%;弃权2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7,859,8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44%;反对9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80%;弃权2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总数为270,899,114股,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不计入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29,677,0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94%;反对18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1%;弃权12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7,673,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83%;反对18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76%;弃权12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41%。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29,867,3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27%;反对9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44%;弃权2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9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7,863,4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99.7549%;反对9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90%;弃权2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25%。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29,689,1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05%;反对17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12%;弃权12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7,682,2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738%;反对17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865%;弃权12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23%。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8,889,0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63%;反对17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4%;弃权1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7,784,2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83%;反对17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865%;弃权1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06%。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总数为270,899,114股,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不计入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2026-2029年全面金融合作协议)暨持续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0,020,4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749%;反对174,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99%;弃权9,887,80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15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7,918,1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0284%;反对174,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43%;弃权9,887,60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073%。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总数为270,899,114股,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不计入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17,624,1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263%;反对2,363,9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98%;弃权9,996,80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24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62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2813%;反对2,363,9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69%;弃权9,996,80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20.8349%。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29,769,0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75%;反对9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9%;弃权13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7,765,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923%;反对9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1%;弃权13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47%。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29,869,7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2%;反对9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9%;弃权13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7,865,8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89%;反对9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61%;弃权131,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0%。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汪飞先生、陈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选举汪飞先生、陈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表决结果如下:
1301.选举汪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为369,679,6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975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为47,174,0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181%。
1302.选举陈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为369,678,4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974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为47,172,8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157%。

本次会议以有效得票比例之和不低于100%,系因巧合产生误导。